

韶关市曲江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大塘镇实施单元)项目 检验监测服务补充更正、答疑及延期公告

各潜在投标人:

韶关市曲江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大塘镇实施单元)项目检验监测服务于2025年9月15日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公开发布招标公告,现对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内容等进行补充更正、答疑及延期。具体内容如下:

1、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23 | 评标委员会组成 | 评标委员会由5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0人,专家5人。专家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韶关市区域中随机抽取,其中技术类专家3人,经济类专家2人。 |
|----|---------|---|

更正为:

| | | |
|----|---------|--|
| 23 | 评标委员会组成 | <p>评标委员会由5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0人,专家5人。专家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韶关市区域中随机抽取,其中技术类专家3人,经济类专家2人。</p> <p>本项目根据《韶关市关于推行工程建设服务类项目远程异地评标的通告》(韶发改联(2024)51号)文件要求,采用异地评审方式。其中4名评审专家在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曲江分中心集中,1名评审专家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集中。</p> |
|----|---------|--|

2、综合评分表

| | | |
|----------------|--|--|
| 管理体系认证 (6分) | <p>1、投标人同时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在有效期内的,得6分;</p> <p>2、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中任意二项并在有效期内的,得4分;</p> <p>3、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中任意一项并在有效期内的,得5分。</p> <p>4、本项最高得6分。</p> | <p>1. 需附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 认证证书不在有效期内的,该认证证书视为无效,不予计分。</p> <p>备注:以联合体投标的,仅能以联合体中其中一家的证明材料作为得分条件。</p> |
|----------------|--|--|

更正为：

| | | |
|----------------|---|---|
| 管理体系认证 (6分) | 1、投标人同时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在有效期内的，得6分； 2、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中任意二项并在有效期内的，得4分； 3、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中任意一项并在有效期内的，得2分。 4、本项最高得6分。 | 1. 需附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彩色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认证证书不在有效期内的，该认证证书视为无效，不予计分。 备注：以联合体投标的，仅能以联合体中其中一家的证明材料作为得分条件。 |
|----------------|---|---|

3、有关答疑事项如下：

3.1 请问一下，对于 16.5.1 《综合评分表》中的备注一栏：“2、以联合体投标的，仅能以联合体中其中一家的证明材料作为得分条件。”（《综合评分表》中也有同样表述），是评分因素中的所有子项都要求用同一家证明材料作为得分条件，还是评分因素的子项可以分别用不同家的证明材料作为得分条件？

答：评分因素中的所有子项都只能由同一家提供证明材料。

3.2 请问，招标文件 16.5.1 《综合评分表》中，项目/技术负责人一栏，“3. 需提供相关证书原件核查，没有的不予计分。”对于已实施电子化证书，无纸质版原件一类，是否可提交电子证书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

答：电子证书无须提供原件核查，投标文件中提供电子证书彩色复印件或彩色打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即可。

4、本项目原定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 9 时 30 分开标，现将时间作如下延期：

| | | |
|---|----------------|---|
| 2 |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 2025 年 10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 |
| 5 |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13 日 09 时 30 分； 投标保证金担保上传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13 日 09 时 30 分； 投标保证金保险投保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13 日 09 时 30 分。 |
| 6 | 电子投标截止时间 | 2025 年 10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 |
| 7 | 投标评审原件（如有）递交时间 | 2025 年 10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0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 |

| | | |
|----|----------------|---|
| 8 | 投标评审原件（如有）递交地点 | 开标场所：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曲江分中心， 地址：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鞍山路曲江文化中心一楼，具体开标室以当日现场通知为准。 |
| 9 | 开标时间 | 2025年10月14日09时30分 |
| 10 | 开标地点 | 开标场所：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曲江分中心 地址：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鞍山路曲江文化中心一楼，具体开标室以当日现场通知为准。 |

5、银行保函或电子保单有效期的相关说明：如潜在投标人在2025年09月15日17时00分（即报名之日起）至本延期公告发布之日（含延期公告发布当日）前已开具银行保函（或电子保单）或开具的银行保函（或电子保单）上写明了2025年10月10日（即原定开标时间）时间节点的，均视为有效保函（或保单）。

6、本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凡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与本公告不一致之处，以本公告为准。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招标人：韶关市曲江区新源土地整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君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9月28日

